

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

電腦設備維修辦法

民國98年4月2日97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資圖中心會議通過
 民國100年11月2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資圖中心會議修訂通過
 民國106年7月26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資圖中心會議修訂通過
 民國109年8月6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資訊中心會議修訂通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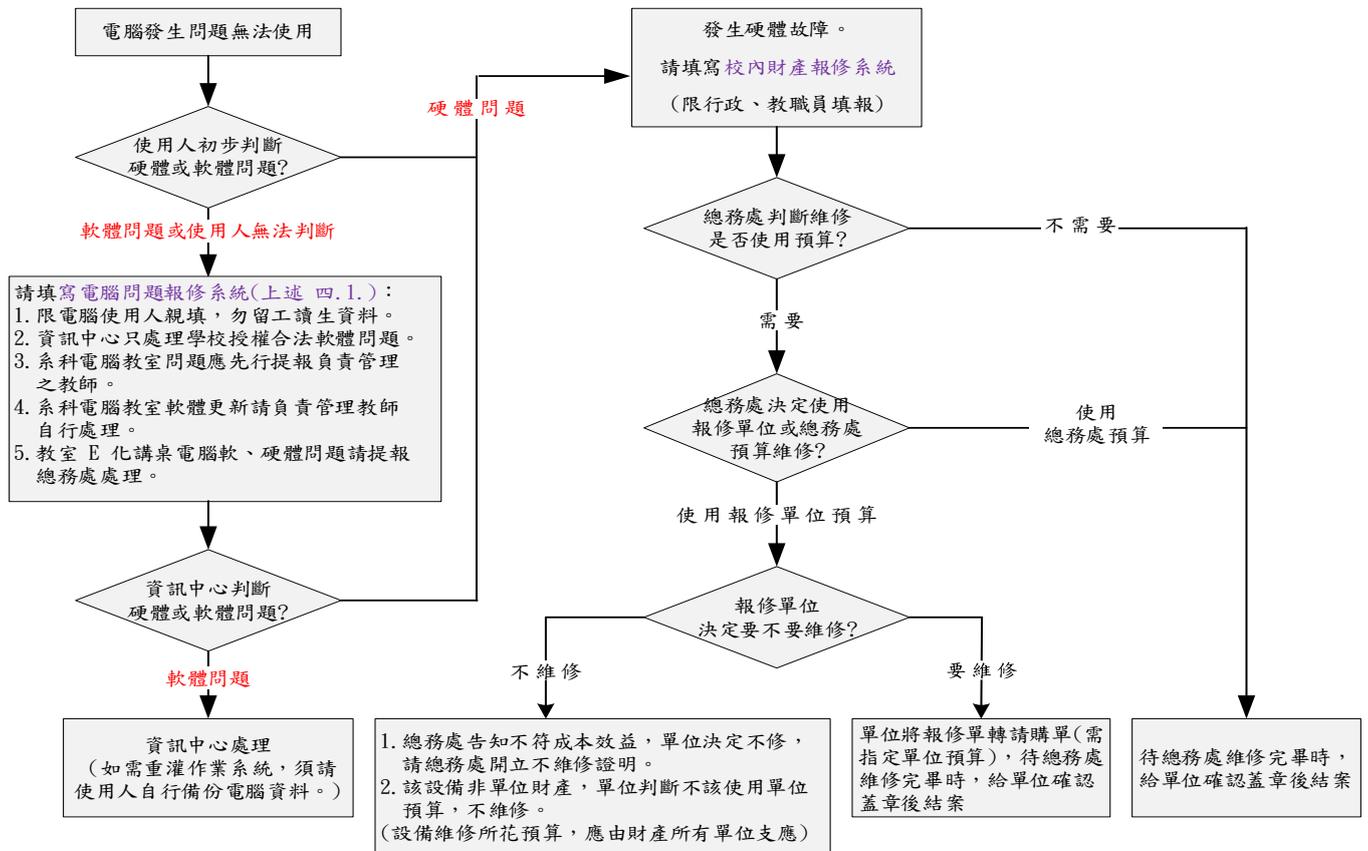
- 第一條** 服務範圍：校內財產之電腦相關設備。
第二條 維修時間：上班期間內。
第三條 服務項目：提供電腦及網路故障問題維修處理。
第四條 報修流程：

一、線上申請：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首頁>資訊服務>電腦問題報修（資訊中心）
 (<http://ccis.hdut.edu.tw/repair>)。

二、在收到維修通知後，由中心統一編排維修時間至申請單位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(1)、若機器已無法開啟，請至各系辦借用電腦報修。
- (2)、電腦設備維修申請表單輸入請確認「校內分機、Email、維修地點、故障描述」等欄位資料是否正確。
- (3)、如遇緊急狀況亦可電話先行通知，並自行將機器送至資訊中心，之後再上網登錄報修。



第五條 維修處理原則：

- 一、資訊中心檢測電腦後，若判定為硬體損壞，須請該單位自行報修總務處或廠商處理更換。
- 二、安裝之軟體以本校合法授權軟體為限，恕不提供協助安裝無授權軟體。